**关于开展教育部第二批新工科研究与实践项目**

**申报工作的通知**

各学院（部）、中心及相关单位：

为主动应对新一轮科技革命和产业变革的挑战，服务国家战略和区域发展需求，推动新工科建设再深化、再拓展、再突破、再出发，进一步深化我校工程教育改革，推动我校“新工科”建设，培养造就一大批多样化、创新型卓越工程科技人才，为区域经济发展和产业转型升级提供智力和人才支撑，根据《教育部办公厅关于推荐第二批新工科研究与实践项目的通知》（教高厅函〔2020〕2 号）和《省教育厅办公室关于推荐第二批新工科研究与实践项目的通知》文件精神，现启动我校新工科研究与实践项目申报工作，具体要求通知如下。

**一、项目内容**

本次新工科研究与实践项目共设置8大选题领域、34个选题方向，具体内容见《第二批新工科研究与实践项目指南》（附件 2）。请各申报单位参照指南，科学梳理工程教育改革发展的基本脉络，深刻把握高等教育改革发展的背景，充分认识当前工程教育改革创新的迫切性，主动谋划、把握机遇，统筹推进本部门新工科建设改革工作，深入开展多样化探索和实践，结合已有工作基础和具体情况，按照相关选题要求研究确定项目内容。

**二、推荐数量**

每个部门限额申报1项。学校组织专家评审，择优推荐省教育厅2项。

**三、申报要求**

1、项目负责人应具备高级职称，有良好的工程教育研究基础，对新经济和产业发展的新趋势和新要求有所研究，主持过省级及以上的教学改革与研究项目，并获得过省级及以上教学成果奖。

2、申报项目须符合项目指南选题，有理工科类省级教学改革与研究项目立项做支撑，鼓励与科研院所、企业、教学指导委员会和行业协（学）会等以不同形式联合开展新工科研究与实践并申报的项目，对跨部门申请的具有较大研究价值的集成性项目，将优先予以推荐。

3、项目名称：以《指南》（附件2）中的选题为依据，对应项目指南编号，题目名称自拟。

4、项目建设：项目建设周期为2年。项目应充分结合我校办学实际，立足我校办学特色及办学定位，且成果在我校人才培养过程中得以应用，形成可供借鉴推广的典型案例。

5、校级培育：未被选中的优秀项目进行校级培育，将在2020年校级教学研究与建设项目申报中优先考虑。

**四、报送材料**

1、第二批新工科研究与实践项目推荐表（附件3）

2、第二批新工科研究与实践项目推荐汇总表（附件4）

请各部门于3月26日（周四）17:00前，将上述材料电子版发至邮箱：[zhangzhiqing@wust.edu.cn](mailto:zhangzhiqing@wust.edu.cn)，逾期不予受理。

联系人：张志清，联系电话：13627142310。

附件1：省教育厅办公室关于推荐第二批新工科研究与实践项目的通知

附件2：第二批新工科研究与实践项目指南

附件3：第二批新工科研究与实践项目推荐表

附件4：第二批新工科研究与实践项目汇总表